

证券代码：603341

证券简称：龙旗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83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 年 4 月 8 日~2026 年 4 月 7 日
预计回购金额	2.5 亿元~5 亿元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☒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7,499,937 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60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99,819,751.05 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37.55 元/股~42.49 元/股

注：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完成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，公司总股本由 465,096,544 股变更为 469,381,544 股，上述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以变更后的总股本 469,381,544 股为基数计算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5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.5 亿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（含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股份期间，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，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5 年 7 月，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。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7,499,937 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60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2.49 元/股、最低价为 37.55 元/股，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299,819,751.05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5 日